

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煤与瓦斯突出鉴定机构（单位）基本情况

单位名称	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	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路5号
邮政编码	100013	传真电话	010-84261684
法人营业执照(证书)编号	91110000717835742D	注册资金(万元)	7244.898
电子信箱	598150353@qq.com	网址	http://www.ccri.com.cn
联系人	刘玉凤	职务	无
固定电话	010-84262660	移动电话	13717847264
鉴定工作分管负责人	邓志刚	职务	安全分院院长
固定电话	010-84262753	移动电话	18601241802
单位法定代表人	李振涛	职务	党委书记、董事长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10000717835742D	主管单位(部门)名称	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
计量认证证书编号	230016349852	业务用房面积(m ²)	78689
煤与瓦斯突出防治与鉴定能力	<p>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拥有3个全国重点实验室、1个国家工程实验室、1个国家能源重点实验室，20余个省部级实验室、检验检测机构、评定中心等。开展安全检测检验工作实验场所面积2380m²，共有仪器设备42台（套），用于煤与瓦斯突出防治与鉴定的主要仪器设备13台套、不同规格压力表400只；自主研发煤岩动力灾害模拟分析系统（煤与瓦斯突出模拟试验）1套。开展煤与瓦斯突出鉴定工作现有正式员工42人，其中研究员8人，副研究员、高级工程师13人，博士15人，硕士27人，注册安全工程师10人。先后有4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了煤与瓦斯突出事故调查，事故调查次数达13人次。</p>		
开展煤与瓦斯突出鉴定情况	<p>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自2011年1月以来，先后出具煤与瓦斯突出鉴定报告213份，累计完成150余座矿井的160余个煤层突出危险性鉴定，服务于山西、河南、云南、安徽、吉林、贵州、湖南等全国主要产煤地区。</p>		

煤与瓦斯突出鉴定机构的设备、设施和环境条件

检测项目	所用仪器设备设施材料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
煤层瓦斯 压力测定	压力表（计量检定有效期内）	0~1.0MPa	只	20
	压力表（计量检定有效期内）	0~1.6MPa	只	300
	压力表（计量检定有效期内）	0~2.5MPa	只	40
	压力表（计量检定有效期内）	0~4.0MPa	只	20
	压力表（计量检定有效期内）	0~6.0MPa	只	20
煤的瓦斯放散 初速度实验	测定仪	WT-1	台	1
	分样筛	孔径 0.2mm、0.25mm	套	1
	天平	量程 100g、 感量 0.05g	台	1
煤的坚固性系数实 验	捣碎筒	630× ϕ 76mm	只	1
	计量筒	200×23mm	只	1
	分样筛	孔径 20mm、30mm、 0.5mm、1mm、3mm	套	1
	天平	量程 1000g、 感量 0.5g	台	1
	小锤、漏斗、容器	/	只	1
煤样制备	《煤样的制备方法》(GB474) 中的设施、设备和工具	颚式破碎机 5E-JCA100*60、制样粉碎	套	1
	《煤炭筛分试验方法》(GB477) 中的设备	密封式槽式二分器 TRA9*32	套	1
	《煤层煤样采取方法》(GB/T482) 中的采样器具	采样器具	套	3
实验场所	实验室	符合实验仪器 环境参数要求	m ²	2380

煤与瓦斯突出鉴定机构管理体系要求

序号	管理内容	要求	是否具备
1	机构组织	应设置机构管理层和完成不同任务的部门，规定他们的职责、权力和相互关系。管理层至少包括机构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、质量负责人。	是
2	文件管理	应有鉴定所依据的法规、标准、其他规范化文件，对关键的现场施工、采样、观测和测定、实验室实验等事项的作业指导书、图纸、手册等，并建立这些文件的发布、修订、废除程序。	是
3	风险、安全及职业健康管理	应有必要的措施对鉴定要求、现场条件等进行分析和评估，对鉴定过程和可能结果的风险以及鉴定作业人员安全、职业健康条件等进行识别和处理。	是
4	采购与服务	应有措施保证鉴定所需材料、仪器、设备的采购及施工、维护等服务符合鉴定要求	是
5	现场观测测定、资料收集的质量控制	应建立保证现场观测、测定、情况调查、资料收集等科学、客观、符合质量要求的管理措施。	是
6	记录和相关资料的控制	应建立和保持编制、填写、更改、识别、收集、检索、存取、存档、存放、维护和清理质量记录和技术记录的程序，应对作为重要鉴定依据的相关资料进行存档。	是
7	仪器维护	应根据仪器使用的要求进行标识、维护、检定和比对或重复实验，并建立记录档案。	是
8	煤样管理	应建立煤样采集、运输、接收、处置、保护、存储、保留或清理的程序。	是
9	鉴定报告管理	应建立鉴定报告的审核、审批、交付、存档、标识的程序。	是
10	管理体系文件	应将鉴定的各项管理要求（包括但不限于本附表的要求）及保证其实施的政策、制度、计划、程序和指导书制定成管理体系文件，进行传达贯彻，并建立体系文件修订、控制的程序。	是